

关于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代码：00395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后，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的；

2、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当日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净申购金额或者减去当日净赎回金额后低于 5000 万元的。

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 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2022 年 6 月 1 日。若本次开放期的最后一日（即 2022 年 6 月 1 日）日终，本基金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上述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终止基金合同，

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发布的《国泰民丰回报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 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2022 年 6 月 1 日。若出现上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3、投资者可以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688，021-31089000 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